

上海市徐汇区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局长 翁国雷

各位代表：

受徐汇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本区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18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是全面推进“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也是我区基本建成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一流中心城区的重要时期，区政府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不移地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支持科技创新引领，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稳步提升；保障民生领域和社会事业，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绩效，改善城区环境；建设现代财政制度，加快财政改革推进步伐，区域经济社会事业协调健康发展。全年预算总体执行情况良好，顺利完成了区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预算任务。

（一）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按照区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积极支持科技创新，优化公共财政支出结构，大力深化财政改革，加强政府理财能力。

1. 着力激发政策效应，促进区域经济转型发展

积极发挥财政政策引领示范作用，聚焦科技创新、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助力产业转型升级。一是加快构建以科技服务业为核心的产业发展新格局。投入 2.89 亿元扶持资金，支持大张江、腾讯创业基地、科技创新券、知识产权补贴、科技小巨人等重点项目；积极支持上海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服务中心和国家商标审查协作上海中心落户发展；聚焦人工智能产业，支持与商汤科技等行业领军企业合作，打造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二是加强区企合作。投入 2.65 亿元区企合作扶持资金，加强与漕开发总公司、仪电集团战略平台合作关系，支持漕开发打造创新集群，推进仪电“创鑫天地”国际化创新等项目，加快构建科技创新集聚区。三是支持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向高端化集群化国际化发展。投入 2.16 亿元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支持贺利氏（中国）等总部企业稳健发展，打造嘉汇中心等重点楼宇经济，扶持宝付电子支付系统 5.0 等现代服务业项目。投入 1.88 亿元产业发展引导专项资金，支持浦银租赁等重点金融企业发展，深化融资担保等金融产品和业务创新。四是营造良好人才发展环境，关注中小企业发展。投入 0.17 亿元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

人才培养，落实“千人计划”、光启英才等人才扶持政策。投入 0.13 亿元贴息贴费专项资金，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补贴小微企业购买中介服务费用。

2. 着力补齐民生短板，促进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积极探索民生长效投入机制，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突出民生问题，全年直接用于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文化体育、住房保障、公共安全等民生方面的投入 85.86 亿元。2017 年全区教育系统投入总量 34.02 亿元，推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满足居民入园、入学需求。全区卫生系统投入总量 9.73 亿元，深化社区卫生综合改革，加大家庭医生签约覆盖面，保障 6 万名户籍居民发放中医家庭健康服务包等政府实事项目，落实 2 家区级综合医院与市级医院组建紧密型医疗联合体经费，继续推进医疗卫生基本建设。投入 5.55 亿元积极推进我区长期护理保险先行试点改革，落实老年人综合津贴、居家养老服务补贴，保障促进就业及万人就业专项资金。加强基层治理，安排 4.07 亿元全面开展各街道住宅小区综合治理；投入 0.28 亿元保障“邻里汇”建设、开办和运营；投入 7.17 亿元加大食品安全城区建设、交通违法整治行动以及元旦春节禁燃烟花爆竹安全管控力度，推广垃圾分类绿色账户建设，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区。

3. 着力保障重点项目，促进城区面貌持续改善

坚持城建项目保重点，集中财力保障滨江开发建设、徐家汇

城市更新、衡复风貌保护等市、区重大建设项目，确保滨江贯通工程等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全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7.60 亿元，政府性基金、市拨补贴资金等安排 16.09 亿元，合计投入 83.69 亿元。其中：投入 41.11 亿元，用于保障滨江贯通工程及滨江功能区建设需求，确保滨江区域建设发展提速；投入 1.15 亿元用于衡复风貌区道路及保护建筑修缮，形成既凸显徐汇特色又符合群众期盼的功能形态；投入 4.98 亿元用于屋面及相关设施综合改造、老旧住房安全隐患处置等旧住房综合改造项目及廉租住房租金补贴，为居民群众改善居住环境；投入 3.33 亿元用于道路新建、区區对接道路及断头路项目建设，加强道路整修和养护力度，改善城区综合面貌；投入 1.99 亿元用于桂江路、春申港等绿地建设及龙漕路污水管新建等水污染治理项目，加强环境综合整治；投入 20.18 亿元用于北杨工业园区百联集团地块及张家园等非滨江土地储备项目，加速我区土地资源整合。

4. 着力提高管理能级，促进财政改革纵深推进

坚持目标先行，以“十三五”规划、政府年度重点目标为导向，强化目标引领作用，深化政府重点工作目标和区级部门预算对接联动和有效衔接；深化绩效管理改革，绩效目标评审项目扩大到 320 个，基本覆盖到全区预算单位，资金总量 70.45 亿元，对 45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安居工程、水环境治理、养老、旧住房改造等各民生领域，资金量达 40.79 亿元。坚持长效管理，加快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各类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力度，

2017 年收回国库重新统筹的各类存量资金合计 12.54 亿元；多措并举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落实清理规范财政专户工作，深入推进公务卡管理改革；深化财政信息公开，首次将预算信息公开从预算主管部门拓展到所有基层预算单位；开展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全面排摸清理区级行政事业单位所办企业情况，逐步建立国有资产管理长效机制。坚持深化改革，积极探索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改革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改革，试点编制权责发生制政府财务报告，在全市率先开展国库电子支付试点工作，首次试编政府预算简明读本，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坚持规范高效，规范财经纪律，加强内控管理，编印《无以规矩不成方圆》第二版财经纪律宣传手册；落实厉行节约，坚持控标准、压规模，“三公”经费坚持“零增长”；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金额 35.93 亿元。

（二）2017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年完成区级财政收入 186.02 亿元，较去年同口径增长 7.0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1%；市、区财力结算净收入 39.76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3.50 亿元，按规定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资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4.55 亿元。上述项目合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 273.83 亿元。

全年完成区级财政支出 264.5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0%。其中：区级（含镇）完成支出 255.21 亿元，为调整

预算的 98.92%；上级专项补助支出 9.31 亿元。当年结余 9.31 亿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增值税完成区级收入 65.37 亿元，同口径增长 15.14%（按“营改增”后同口径 2016 年增值税区级收入 41.78 亿元，加上“营改增”前营业税区级收入 15.00 亿元，合计 56.78 亿元）。随着“营改增”改革深入推进，让利效应逐步显现，地方税收留存比例有所下降，对区级财政收入带来较大压力。

企业所得税完成区级收入 36.92 亿元，个人所得税完成区级收入 26.0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8.98%和 14.12%，主要由于企业利润增加和职工工资收入增长。

房产税完成区级收入 11.56 亿元，同比下降 3.23%；契税完成区级收入 10.41 亿元，同比下降 47.30%；土地增值税完成区级收入 13.91 亿元，同比增加 26.23%。今年房地产市场政策性调控进一步加强，不动产交易量下降，房地产业行业税收有所下降。

各类非税收入完成区级收入 8.94 亿元，同比增长 10.05%。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全年完成区级财政支出 264.52 亿元。其中：区本级支出 247.21 亿元，上级专项补助支出 9.31 亿元，镇级支出 8.00 亿元。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如下：

教育支出 29.59 亿元，主要用于贯彻本市、区推进教育综合改革以及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要求，保障各阶段公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以及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保障教育系统教职工收入，提高教职工绩效工资水平；积极推进青少年活动中心创新实验室建设和剧场改造等教育综合改革项目；投入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其他单位中的在职人员职业培训给予补贴。

科学技术支出 10.60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科技创新，推进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支持众创空间、知识产权补贴等产业政策支出，落实与漕河泾开发区的区区合作等扶持政策，支持腾讯、辉正、国核工程等区内重点科技企业发展；加大科学普及力度，承办徐汇科技节、参与 2017 年上海国际科普产品博览会。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9 亿元，主要用于落实政府各项补助政策，提高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支援外地建设退休（职）回沪定居人员帮困补助标准，保障优抚对象等各类困难人群补贴；落实老人居家智慧管理服务、提高征地养老人员生活及节日补助等各项养老服务项目等；保障促进就业和万人就业专项资金，不断扩大就业政策受益面，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以及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77 亿元，主要保障公共卫生管理部门以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及专用设备购置；推进“全面

两孩政策”，保障免费孕前优生健康体检等。加大对公立医院投入力度，保障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大型医疗设备及信息化项目补助，保障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以及食品药品监管等项目；投入0.68亿元用于南部医疗中心新建等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64.65亿元，主要用于各街道社区支出，重点保障居委会、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治理经费和“美丽小区”、“邻里汇”等重点社区项目；实施衡复风貌保护、滨江等基础设施及绿地建设等项目；围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保障生活、建筑装潢及暴露等垃圾处置，推进建筑装修垃圾分拣场地建设及垃圾分类绿色账户建设；落实日常拆违及重点地块拆违。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3.20亿元，支持重点文化企业及文化项目，促进重点文化区域发展等；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后续管理，保障图书馆、艺术馆、土山湾博物馆等公益场馆免费开放、社区群众文化活动等文化事业发展；落实全民健身活动，积极推进市民健身房、市民健身步道、足球场篮球场建设等体育事业发展；实施西南文化艺术中心修缮等项目。

节能环保支出2.37亿元，主要保障节能降耗专项资金，推进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用于排水管网截污改造、黑臭水体整治、全区河道水质在线监测设施信息系统建设、环境监测设备维护更新等项目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12.82亿元，主要用于加强元旦春节禁燃烟花爆竹安全管控、落实交通大整治静态交通“电子警察”监控设

备、购买交通辅警服务、社区保安队以及人口综合协管员服务、市区消防实事项目；继续保障信访维稳专项资金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94 亿元，主要支持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商贸业转型发展，打造特色商业街区，提升总部经济和楼宇经济能级，以及对亿滋、安永、拉夏贝尔等重点企业政策扶持等；安排上海旅游节系列活动、举办武康路老房子故事会以及旅游行业评审监管等项目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7.29 亿元，主要用于龙吴路 C 单元西片区及滨江 D 单元地块收储等。

住房保障支出 10.76 亿元，主要用于公房和售后房小区物业服务规范化管理考核、老旧电梯更新改造补贴、老旧住房安全隐患排查和检测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依规缴存公积金、实施屋面综合改造等旧住房改造项目。

农林水支出 1.22 亿元，主要用于河道日常养护、防汛物资购置、龙吴路地道泵站改造等项目，以及龙漕路污水管新建工程二期、上中路平福路口中环线辅道应急抢修工程等项目。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4 亿元，主要用于企业贴息贴费、上市费用补贴，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保障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国企监管等项目。

金融支出 1.91 亿元，主要用于促进金融产业发展，安排金融政策扶持支出，以及支持联和投资、申万宏源、华鑫证券等重点企业发展等，优化区域金融环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 亿元，主要用于行政服务中心运行、南站地下广场收购后公共设施运维补贴、城市综合管理运行服务信息化项目、居民区光纤网全覆盖、基层党建及社区青年工作等。

交通运输支出 1.90 亿元，主要用于景洪路（老沪闵路—闵行界）、景东路（关港—闵行界）等新建工程。

国防支出 0.48 亿元，主要用于征兵经费、预备役部队演练及训练经费、民防工程养护等。

其他支出 0.33 亿元，主要用于援滇援藏，帮扶江西赣州会昌县、以及本市金山地区。

债务付息支出 2.08 亿元。

年初总预备费及年初预留 10 亿元根据需要做出安排，在报区人大备案的基础上已分别体现在上述支出中。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7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35.80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7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40 亿元，动用上年结转收入 0.12 亿元，收入总量 36.3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8.50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9.86%。调出资金 4.39 亿元。当年结余 3.43 亿元。

政府性基金项目收支主要情况如下：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4.78 亿元，主要是龙华旅游城 B、C 地块等地块出让资金以及上级补助收入 0.13 亿元。支出

27.24 亿元，主要用于 WS5 单元相关地块前期开发成本结算、北杨周边企业地块土地储备及徐汇滨江地区公共开放空间综合环境建设工程等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09 亿元；廉租住房支出 0.13 亿元，用于廉租住房租金配租补贴；土地业务支出 0.04 亿元，用于出让土地评估及测绘等。还本付息支出 0.98 亿元。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77 亿元，支出 0.77 亿元。主要用于张家园旧区地块土地储备等。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上级补助收入 0.24 亿元，支出 0.21 亿元。主要用于市政设施养护、消防业务经费等。4 月 1 日起，全市按规定征收城市公用事业附加，相关支出转归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彩票公益金收入 0.25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03 亿元，支出 0.28 亿元。其中福利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新增养老床位补贴、养老机构消防安全改造、公益性项目市区匹配经费等；体育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全民健身、健身苑点器材更新等。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7 年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74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58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支持徐房集团衡复风貌保护项目。另外，按规定比例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0.16 亿元。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区财政受区政府委托，编制我区政府预算调整方案，提交区人大常委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三本预算”的收支预期，并报告政府债务、预备费使用等情况。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区级财政收入186.00亿元，财政支出264.00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5.53亿元，支出28.54亿元；国资经营预算收入0.74亿元，支出0.58亿元。

2.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按财政部地方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要求，经市财政下达、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2017年我区债务限额为211.60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19.30亿元，专项债务92.30亿元。年末实际债务余额97.00亿元，比去年末减少28.9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1.00亿元，比去年末减少10.8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36.00亿元，比去年末减少18.13亿元。

3. “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17年区级行政、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含历年财政拨款结余）安排的“三公”经费预计支出0.32亿元，比年初预算0.37亿元减少0.05亿元，主要是各部门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压缩部分出国（境）团组，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三公”经费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7亿元，与年初预算0.07亿元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24亿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06亿元，公务用车

运行费 0.18 亿元)，比年初预算 0.26 亿元减少 0.02 亿元；公务接待费 0.01 亿元，比年初预算 0.04 亿元减少 0.03 亿元。

2017 年，我区聚焦“创新徐汇、幸福徐汇、文化徐汇、美丽徐汇”战略框架，重大项目、重点区域建设不断提速，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得到有效激发，财政收入平稳运行，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区域经济社会保持平稳有序发展。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经济运行和财政收支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一是经济转型任务仍然艰巨，面对“营改增”政策性减收及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等诸多因素影响，区域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保持财政收入持续高速增长的压力较大；二是财政收支矛盾依然存在，滨江建设等重点任务不断提速，各项改革性支出、社会事业等资金需求集中，在今后一段时期内我区各类刚性支出将长期在高位运行；三是财政管理改革步伐不断加快，预算单位预算精细化、科学化水平有待强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意识仍需不断提升。2018 年，我们必须坚持不懈地转方式、补短板、破难题，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围绕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健全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机制，不断完善民生保障和公共服务，增强民生保障的可持续性，为“十三五”时期区域经济社会取得突破提供财力支撑、政策支持和体制保障。

二、2018 年预算草案

2018 年我区财政收支预算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

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十九大提出的“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为总体目标，主动对接区“十三五”规划，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重点区域，加大民生投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资金统筹，集中资金用于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18年，区级财政收入预算197.20亿元，同比增长6%，预计市区财力结算净收入33.50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33亿元，调入资金0.14亿元，债券转贷资金6.80亿元，收入总量244.97亿元。安排区级财政支出238.08亿元，到期政府债务还本支出6.89亿元，支出总量244.97亿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18年，区域经济正处于结构转型和升级期，一方面，滨江开发建设、枫林生命健康产业集聚区不断发展，本区依托优质楼宇、园区载体，优化产业政策体系，促进优势产业集群化发展，为后续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另一方面，受财政体制变动影响，收入基数高，“营改增”减收效应持续显现，政策性调控的影响尚不明确，财政收入增速放缓，收入形势较为严峻，综合上述因素，预计2018年区级财政收入为197.20亿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8 年，紧扣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目标先行、聚焦重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坚持优先发展的同时兼顾均衡分配，发挥财政在优化资源配置、提供公共服务等方面的作用。区级财政支出预算 238.08 亿元，其中：区本级支出 224.08 亿元，上级专项补助支出 6.00 亿元，镇级支出 8.00 亿元。主要支出项目预算安排如下：

教育支出 30.51 亿元，继续推进教育综合改革，提高各学段公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财政保障标准，落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校舍维修、教育信息化等项目经费需求；保障华展东路地块小学、华发路中学新建等建设项目；安排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或其他单位加大在职从业人员培训力度。

科学技术支出 10.83 亿元，主要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支持科技企业及科技创新项目，落实与漕河泾开发区等的区区合作扶持，以及科学普及、科技创新政策扶持项目委托第三方审计、民营科技党建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9 亿元，主要安排长期护理保险工作全市推开相关经费及医养云等为老服务项目；安排城镇居民最低保障、抚恤及退役安置等社会救助保障项目；安排区养老服务基地、区第二社会福利院整体大修工程等项目；安排促进就业和万人就业专项资金，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以及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等；落实光启人才计划，汇聚

高层次人才。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17 亿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补贴二级综合医院机构运转及大型医疗设备购置、降低药品加成率后实施阶段性财政补助等；安排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等；继续保障南部医疗中心等建设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 56.26 亿元，依据本市行业定额标准安排环卫作业、市政设施、绿化养护，财政保障比率达到 100%；主要保障区对接及断头路项目建设、衡复风貌保护、滨江基础设施建设、绿地建设项目，推进“邻里汇”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加强小区综合治理、社区公共设施改造提升；继续安排拆除违法建筑、餐厨、建筑装潢垃圾分拣及处置等；安排违法户外广告设施专项整治、道路停车管理、掘路修复、整治非法客运。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4 亿元，主要用于文化产业与文化事业发展，支持企业文创项目、重点文化区域建设；安排西南文化艺术中心修缮工程、徐汇区青少年体育运动学校、徐汇区青少年水上运动学校及徐家汇篮球场综合修缮工程等项目；重点支持文化消费试点，保障不可移动文物一房一册编印、风貌区文物文化研究及编印等重点项目；落实全民健身活动、竞技训练等体育事业发展。

节能环保支出 2.61 亿元，主要保障节能降耗专项资金，推进建筑节能低碳发展，深化低碳商务区建设；保障排水管网截污

改造及黑臭水体整治、全区河道水质在线监测设施信息系统建设、河岸拆违复绿、环保执法及宣传、水环境监测、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环境监测设备维护更新等。

公共安全支出 10.84 亿元，主要安排看守所运行，落实“智慧公安”建设，推进交通大整治静态交通“电子警察”监控设备、公安分局新建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交警支队业务用房修缮工程、社区矫正及禁毒社工经费、地震灾害救援及战勤保障装备购置等；安排信访专项维稳资金、信访点运维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74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现代服务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滨江地区公共环境营造及文化活动举办等，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提升商圈能级；支持现代服务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促进滨江地区产业功能完善和提升，以及浦江游览徐汇段水陆联动、徐家汇中央活动区建设、旅游行业评审监管等。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0.58 亿元，主要安排黄浦江沿岸 D 单元地块、北杨工业园区百联集团地块等项目；安排土地储备规划编制、防震减灾等项目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8.24 亿元，主要安排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老旧住房安全隐患处置、优秀历史保护建筑修缮及保障性住房项目等；安排公房和售后房小区物业服务规范化管理考核、老旧电梯更新改造补贴、老旧住房安全隐患检测及跟踪监测、房屋维修应急中心 962121 服务热线运维。

农林水支出 1.66 亿元，主要依本市行业定额标准安排河道日常养护，财政保障率达到 100%；安排防汛经费、下水道检修、积水点改造等；安排龙漕路污水管新建工程二期等。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4 亿元，主要用于加强中小企业融资服务，优化区域融资环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国企监管等项目。

金融支出 1.74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金融产业发展，优化区域金融环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9 亿元，主要安排“互联网+政务服务”示范区建设、城市综合管理运行服务等信息化项目，以及基层党建、人才队伍建设、劳模工作、社区青年工作、南站地下广场公共设施管养费补贴和设施维护等；安排宏润花园北侧区属公建设施建设项目、乌鲁木齐南路 178 号改建工程等。

国防支出 0.50 亿元，主要安排征兵业务、民兵训练、预备役部队安保演练补贴、民防工程养护、公用民防工程安全风险评估、检测及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等。

预备费 6.00 亿元。

债务付息支出 2.10 亿元。

其他支出 4.84 亿元，主要安排预留经费、援边援藏等。

另外，按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要求，将收回的结转结余资金统筹安排用于各亟需领域。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8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46.1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01 亿元，动用上年结转收入 7.88 亿元，收入总量 54.0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54.07 亿元。

政府性基金项目收支主要情况如下：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44.37 亿元，主要是北杨科创小镇等地块出让金。支出 52.24 亿元，主要用于出让地块前期开发成本结算、北杨工业园区百联集团地块土地储备、徐汇区黄浦江沿岸 D 单元地块土地储备等征地和拆迁补偿 50.84 亿元；廉租住房支出 0.38 亿元，用于廉租住房租金配租补贴；土地业务支出 0.04 亿元，用于出让土地评估及测绘等。债务付息支出 0.98 亿元。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7 亿元，支出 1.58 亿元。主要用于滨江地区土地前期基础性开发项目土地储备等。

彩票公益金收入 0.2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01 亿元，支出 0.25 亿元。其中福利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市民综合帮扶、困难人员社区居家生活照料特定项目及徐汇户籍低保对象社区居家照护自付部分补贴等；体育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第 16 届市运会参赛以及全民健身经费。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8 年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56 亿元。安排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42 亿元，用于推动枫林生命健康产业项目以及社会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相关项目。按规定调出到一般公共

预算 0.14 亿元。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计划

2018 年我区拟申请债券转贷资金 30.00 亿元，其中已按规定列入一般公共预算 6.80 亿元，用于偿还当年到期债券本金。其余 23.20 亿元为新增债券，主要用于增强对重点项目建设的保障能力，具体包括龙吴路 C 单元西片区旧区改造，滨江 D 单元、北杨百联等地块的土地收储，以及口腔医院建设等。新增债券计划按规定须待中央和本市批准后，列入 2018 年调整预算。

2.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区级行政、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含历年财政拨款结余）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0.34 亿元（未考虑监察委体制改革因素），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0.03 亿元，主要是法院、检察院实行垂直管理后，其“三公”经费上解市级。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7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23 亿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6 亿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17 亿元），公务接待费 0.04 亿元。

三、全面完成 2018 年预算任务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起步之年，也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当前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关键时期，我们要深入贯彻学习十九大提出的新时代、新使命、新思想、新征程，始终坚持立足长

远、效益优先，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注重经济持续平稳增长，保障民生长效投入，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增强经济增长内生动力，使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

（一）重点聚焦转型升级，推动区域经济提质增效

围绕“科创中心承载区，创新经济先导区”的建设目标，积极发挥财政政策引导作用，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促进产业创新融合集聚发展。一方面，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强化发展动力。促进科技产业集群发展，注重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互动，提升科技产业集群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继续落实光启人才计划，优化人才服务，汇聚各类科技创新人才。另一方面，提升现代服务业能级，推动现代服务业由主导向主体迈进。重点聚焦信息、生命健康、文化创意、创新金融四大产业，加快推进重点行业创新发展。支持总部机构在徐汇集聚发展，重点商圈转型升级，加快楼宇园区建设，支持优质品牌打造。

（二）重点完善城区建设，大力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加强民生保障、城区安全与精细化管理，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重点保障教育、卫生、基层社会治理等社会事业支出，在义务教育学校建立创新实验室，开办小学生“爱心暑托班”；安排滨江医疗急救分站建设以及我区65周岁以上常住居民一年一次免费体检；打造集阅读分享交流为一体的“悦读亭”，提高我区公共产品供给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集中财力重

点保障滨江贯通工程及开发建设，大力支持小区综合治理、旧区改造、“五违四必”专项拆违整治，开展居村点位的无违建居村创建任务、老旧电梯更新改造以及高清固定监控点区域建设等重点工作。推动社区沿街商业调整，完成4家菜场升级和生鲜超市引进，提升社区商业品质和居民满意度。积极开展河岸拆违复绿、水环境监测等环境保护行动，加快推进区区对接道路及断头路等区域城市路网建设，优化城区环境。

（三）重点深化管理改革，全面构建科学理财体系

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强化政府目标管理与预算编制联动机制，完善“工作目标—财政预算—绩效考核”联动管理体系，在细化项目标准、夯实支出绩效、强化制度约束上精准发力。完善支出标准体系，优化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标准；进一步扩大政府购买服务范围 and 规模，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深化全区290余家单位电子支付试点工作，确保改革向纵深推进。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力度，有序开展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有效改进预算，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完善政府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适度加大政府融资力度，保障资金供给；逐步健全政府财务报告制度，进一步真实、完整反映政府财务状况、运营情况以及政府履职情况。深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机制改革，结合行政事业单位所办企业清理规范工作，探索资产管理改革模式，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四）重点培育优质财源，努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经济下行压力，聚焦稳存量、扩增量、提质量，充分发挥功能区的特色和资源优势，综合运用优化公共服务环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方式，引进具有影响力的龙头企业，注重招大引强，拓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的发展空间，提升徐家汇商圈能级，着力形成发展新动能。学习借鉴自贸区先进经验，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方法，积极涵养优质财源，做大区域经济总量，优化收入结构，构建可持续的财政收入增长模式。注重为重点企业提供精准服务，进一步畅通税企沟通，不断拓展区域税源，以纳税人需求为导向，围绕金税三期、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等重点工作，开展纳税人需求征询调查，不断规范服务、简化工作流程、提高办税效能，提升纳税服务水平。

各位代表，2018年我们要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监督，紧扣当前瓶颈难点，对标“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结合我区“十三五”规划，更好地发挥财政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和引领发展作用，确保圆满完成各项预算任务，为徐汇新一轮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